

关于 2024 年度专业技术三级岗位人员 资格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各有关单位组织人事处：

根据《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管理办法（试行）》（徐人社发〔2011〕363号）精神，现就 2024 年度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人员资格认定有关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为我市实行岗位管理制度的事业单位聘用在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正式工作人员。外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人员或者具备三级岗位聘用资格人员调入我市的，其聘用资格需重新申报认定。

二、申报条件

（一）加强对申报人员综合素质的考察。申报人员应当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学风优良，恪守诚信，认真履职，成绩显著，甘于献身科研事业，具有较强的团队领导能力，专业技术工作方面无不良诚信记录。各单位务必就申报人员德能勤绩廉等综合素质进行认真考察、确保质量，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虚报成绩。所受处分期限未届满的，涉嫌违法违纪或者其他重大问题正在接受调查尚未定论的，不得申

报。

（二）**严格掌握专业技术条件**。各地、各单位坚持业绩导向，做到不唯学历、不唯资历、不唯“帽子”、不唯论文、不唯项目，对照《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管理办法（试行）》（徐人社发〔2011〕363号）资格条件要求，认真审核各单位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严格条件，严把质量。申报条件中有关年限要求，按截止至2025年1月计算，聘用时间以单位实际聘用备案且调整档案工资的时间为准。

三、申报流程

申报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自下而上，逐级推荐。

（一）**个人申请**。个人根据工作业绩等实际情况，填报《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表》向事业单位提出资格认定申请。

（二）**单位初审**。事业单位对个人提供材料，严格把关，组织资格审查、评议等，并对初审符合申报条件人员的予以公示，报主管部门审核。

（三）**主管部门审核**。主管部门对事业单位申报材料，进一步进行审核，汇总所属事业单位申报材料，书面报送申报公函、公示材料、个人情况等材料，统一报送至市人社局。

（四）**资格认定**。市人社部门从严审核各主管部门申报材料，综合认定符合专技三级岗位资格人员。

（五）**岗位设置及聘用**。市人社部门根据事业单位功能、

人才队伍结构、学科（专业）分布，结合各地各主管部门岗位设置情况、现聘人员情况等，统筹核定各申报单位专技三级岗位设置数量。各事业单位及主管部门，在核定设置数量内，在经认定符合专技三级岗位资格条件的人员中，择优确定拟聘人员，办理聘用手续。

四、申报材料

（一）规范填写申报材料。申报条件罗列应简明扼要，名称、单位、时间、等次、排序等基本要素齐全；表格填写的内容，均须附有相关证明材料，项目（课题）原则上必须结项，并附结项（结题）证明，每套表格和附件内容必须统一；保密项目、课题及成果等应有相关证明；各单位申报前均需在本单位进行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相关材料请一并报送。

（二）集中统一申报。各主管部门汇总本系统申报人员材料，统一报送。具体材料为：1.主管部门申报公函；2.《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花名册》；3.《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表》；4.《专业技术正高级岗位设置及人员聘用情况表》；5.公示无异议证明材料；6.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申报材料，均需单位及主管部门盖章。

对于之前已经发函明确具备专业技术三级任职资格条件的人员，可以不再填写申报表及另附相关证明材料。在《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花名册》，备注栏中注明即可。

五、其他

（一）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是我市重点专业技术岗位，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资格的认定工作，坚持德才兼备的原则，从严把关申报人员的政治素养、专技水平等。规范申报程序，对申报人员基本情况、业绩等必须进行主动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方可申报。

（二）请各地各主管部门于2024年12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报送至徐州市人社局事业单位管理处，电子版发送至337991290@qq.com。逾期未报，视为不参加本次申报。

联系人：市人社局事管处 邢晓芬

联系电话：（0516）83732448

附件：1.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表

2.徐州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条件认定申报花名册

3.专业技术正高级岗位设置及人员聘用情况表

4.申报公函（范本）

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2月9日